

聚焦便民 集成改革 系统推进

——市审改办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

作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牵头部门,市审改办把审改作为转变政府职能的“先手棋”和“当头炮”,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紧扣“向深圳学习、和厦门一样”工作目标,不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减环节、减时限、减材料,真正用政府权力的“减法”换取市场活力的“乘法”,让企业和群众收获越来越多的获得感。



木兰溪两岸生机勃勃

1 看亮点

>>> 梳理“四办清单”事项

所谓“四办”为合法合规事项“马上办”、积极推行“网上办”、现场事项“就近办”、复杂事项“次办”。按照该标准,梳理出“次办”事项1298项、“马上办”事项559项、“网上办”事项1279项、“就近办”事项54项,进一步优化审批服务流程,提高审批服务效能,努力做到“让信息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

>>> 扩大“多证合一”改革

在第一批“43证合一”的基础上不断巩固扩大“多证合一”成果,实现“63证合一”。涉及改革部门最多,涉及证照事项最多,也最受群众欢迎,既提升了政府行政服务效率,又降低了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进一步营造了宽松便利的创业创新创造环境和公开透明的营商环境。

>>> 倒逼服务提档升级

以“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改革举措倒逼部门进一步转变服务职能,优化再造流程和提升行政效能。全面梳理第四批“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办事清单共计1393项,其中,“最多跑一趟”732项,占比52.55%，“一趟不用跑”661项,占比47.45%,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切实让企业和群众受益。

>>> 探索“证照分离”改革

在莆田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试点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将市直17个部门共计43项涉企事项一并纳入“证照分离”改革试点,截至目前,共办理营业执照178件,惠及178家企业,试点做法得到《中国工商报》《福建日报》的关注和宣传推广。

>>> 深化“减证便民”清理

持续深入开展“减证便民”专项行动,全面清理规范全市范围内各类证明材料。先后4次开展“减证便民”专项清理,共计取消216项证明材料,既有效减轻了群众办事负担,又极大方便了群众办事。

>>> 打通特殊环节“堵点”

建立市级特殊环节清单,规范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特殊环节办理流程。对外公开特殊环节信息,涉及29个市直部门276项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其中,现场勘察202项、专家评审54项、公示公告13项、集体讨论23项、其它类型13项,有效解决特殊环节启动条件不合理、信息告知不到位、办理流程不规范、办理过程拖沓等现象。

2 摆问题

审批事项数量、名称、类别、依据“不一致”

有些县区的审批事项除明确保留外,其他规范性文件创设的行政权力事项也纳入清单管理,有些县区的审批事项又存在漏项,有些审批事项在各个县区(管委会)之间名称会不一致。

同一审批事项受理标准“不统一”

目前,我市各县区(管委会)、乡镇(街道)之间的审批事项仍存在同一审批事项受理标准不统一的情况。同一审批事项的县区收件材料多、办理时限短,有的县区收件材料少,但办事时长。

审批事项层级划分“不到位”

一些审批事项没有全链条下放,一些量大面广的事项未下放基层就近办理,一些高频审批事项虽然下放,但基层事权、人权、财权匹配滞后,基层服务能力相对不足,未能很好地实现“接得住、拿得稳、办得好”事权下放预期和要求。

3 作打算

梳理“一张清单”,解决“批什么、管什么”问题

根据省里公布的政府部门系统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通用目录,督促市直部门牵头负责梳理本系统市、县区、乡镇三级统一事项目录清单,组织县区(管委会)、乡镇(街道)对应部门征求意见建议后,正式印发和对外公布三级统一事项目录清单。

规范“一套标准”,解决“怎么批、怎么管”问题

结合已梳理的市、县区、乡镇三级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通用目录,督促市直部门按照“同一事项、同一标准、同一编码”目标,对标对表厦门,牵头负责组织对事项清单内每个具体事项的要素信息进行规范梳理。特别是对事项名称(含子项)、事项类型、设定依据、基本编码、申报材料、办理时限、办理流程、收费标准、中介服务、审查要点等审批服务事项要素进行择优规范,形成全市各县区(管委会)之间、各乡镇(街道)之间“同一审批事项、一套审批标准”。

打造“一个窗口”,解决“谁来批、谁来管”问题

督促纳入市、县区、乡镇三级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统一目录的事项,坚持应进全进原则,统一进驻行政审批服务中心窗口和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本着高效、便民原则,明晰各层级审批服务事项事权划分,借鉴深圳、佛山、厦门等地区的先进经验做法,把量大面广、就地办理的相关审批服务事项下沉到基层,方便企业、群众办事。

【他山之石】

佛山市推进“一网一门一次”改革

佛山市开通58个24小时自助服务区,铺设1253台“市民之窗”自助终端,整合全市139条热线,208个事项在“粤省事”微信小程序随身可办,27种个人类电子证照提供证照服务,160个服务通过信息共享实现“零跑腿”,申请表格少填写数据项1709项,少填量为58.9%,基本实现企业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只上一网”“最多跑一次”和“全天候不间断服务”,企业群众等候办理时间压缩至15分钟以内。

厦门市对标世界一流推进“放管服”改革

对标“事项”,进一步简政放权。市级审批事项已由1177项减至237项,精简率达80%;市级前置审批和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分别精简了49.5%和58.9%。通过简政放权,企业的发展活力得到了有效提升。对标“时限”,进一步加快审批。实现各部门证照共享互认,推动企业注册提速。开发“多规合一”综合管理平台,构建跨部门并联审批机制,大幅压缩办理时限,如企业投资项目从项目备案到核发施工许可证的整体前期工作时间由202-305日压缩至129-166日。对标“流程”,进一步优化环节。深入开展“减证便民”行动,三年来精简总数达658项,精简率约73%。推进“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破解“准入不准营”问题。推动“最多跑一趟”改革,实现“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的事项共计2081项,占比提升至92%,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方便快捷。

宁波市创新“一件事”审批模式

按照“最多跑一次”改革要求,宁波市以“一件事”的办理标准,分领域分行业不断推进“一窗受理、一表申请、联合审查、统一出件”的行业联合审批标准建设,努力构建整体、协同的审批运作模式。目前,该市已按“一件事”审批要求编制并实施文化娱乐业、住宿业、洗浴业、书店业等28个行业的联合审批标准,全市4000多家中小投资创业者受益,群众由“来回跑”变成“少跑路”、“跑一次”,极大地激发了市场活力。

改“条条”破“框框” 让群众办事像“网购”一样方便

□ 市发改委(审改办)主任 王世文

近年来,市审改办立足改“条条”、破“框框”,优化顶层设计,坚持不懈持续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努力做到让群众办事像网购一样方便。

聚焦期盼“接地气”。作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牵头部门,勇于担当,不等不靠,坚持问题导向,以企业、群众不满意为衡量标准,督促相关部门放下“小算盘”,共同下好“一盘棋”,突出疏通企业审批的“堵点”、减少群众办事难的“痛点”、祛除政府审批服务的“盲点”,推行“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深化“多证合一”改革,开展“减证便民”清理,促进“最多跑一趟”和“一趟不用跑”等改革措施落地落实,及时回应群众期盼。

提档升级“再出发”。紧紧围绕“向深圳学习、和厦门一样”工作目标,对标先进,查找差距,大胆创新,补齐短板。

梳理“一张清单”,督促市、县、乡三级审批事项名称、职权类别、设定依据、编码实现统一,解决好审批事项数量不一、名称不一、类别不一等问题。规范“一套标准”,督促清单内的审批事项要素信息统一规范,形成全市各县区(管委会)之间、各乡镇(街道)之间,实现“同一审批事项、一套审批标准”,解决好同一事项受理标准不一、自由裁量权大、容易

造成权力寻租等问题。打造“一个窗口”,督促纳入市、县区、乡镇三级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统一目录的事项,统一进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和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杜绝审批事项“体外循环”“变相审批”“搭车审批”等现象,实现应进全进。

集成改革“聚合力”。立足于优化营商环境,提升群众办事的“获得感”和“满意度”,以学习深圳、佛山、厦门等先进地区的经验做法为契机,掀起“改条条、破框框”热潮,增强全局观念,勇于牵头协调,破除条块分隔,摒弃部门保护主义和本位主义,着力解决“放管服”

改革进程出现的不系统、不协同、不深入、不落地等现象,实现碎片化改革向整体性推进转变,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呼应、全面开花的改革格局,努力为企业松绑、为群众解忧、为市场腾位、为政府强身,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和创造力。

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民有所盼,我定为之。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是一项便民利民的好事实事。市审改办将始终保持改革定力,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难点问题瓶颈,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大力度创新突破,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美丽莆田,创建美丽中国的示范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